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30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21年8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毛建强、乔顺昌、徐怡、钟王军、魏巍、张文亮、易宏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潘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一致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部门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保证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35），以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34)、《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务。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慎重讨论并审核通过，提请公司董事会提名潘峰先生、毛建强先生、乔顺昌先生、钟王军女士、刘群女士、徐怡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共设 6 个子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1 提名潘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2.2 提名毛建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2.3 提名乔顺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2.4 提名钟王军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2.5 提名刘群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2.6 提名徐怡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保密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8号——独立董事备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提请公司董事会提名魏巍先生、张文亮先生、易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被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共设3个子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1 提名魏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3.2 提名张文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3.3 提名易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5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

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认为公司在 2021 年上半年度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在天津市北辰区滨湖路 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表决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0日